



股票简称:精工钢构

股票代码:600496

编号:临2011-041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7月25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,公司于2011年7月22日以电子邮件与传真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,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,实际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有效。会议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,由董事以传真方式会签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公司美建建筑系统(中国)有限公司承接关联方工程的议案》(详见公司临时公告,公告编号:临2011-042)。

本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票4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董事方朝阳先生、严宏先生、孙卫江先生、孙关富先生、钱卫军先生因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,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。独立董事葛定昆先生、孙勇先生、郑金都先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部分所控股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》(详见公司临时公告,公告编号:临2011-043)。

本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独立董事葛定昆先生、郑金都先生、孙勇先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1年7月26日